

证券代码：002786

证券简称：银宝山新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##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8日、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预计担保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、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、《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为满足日常运营及融资需要，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华夏银行”）申请融资，全资子公司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实业”）以其自有资产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。公司本次融资担保事项在已审批的2025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进展情况

为满足日常运营及融资需要，惠州实业与华夏银行签署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并根据合同要求办理了抵押权登记并取得《不动产登记证明》。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融资主体：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抵押人：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
- 3、抵押权人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- 4、债权额度：最高债权额为12,000万元
- 5、债权发生期间：2026年4月2日至2029年4月2日

### **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**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0,400.00万元；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剩余担保额度为109,600.00万元，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72.00%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### **四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上述事项旨在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发展和融资需要，有利于保障运营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

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；
- 2、《不动产登记证明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6年4月10日